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

承辦人：蔡易勲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3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au349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301268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影本、「公務人員工作彈性化措施」及「公務人員家庭照顧假」懶人包各1份 (32240585\_1130126829\_1\_ATTACH1.pdf、32240585\_1130126829\_1\_ATTACH2.pdf、32240585\_1130126829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書函以，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，請各機關辦理與親子相關活動時，協助宣導家務及育兒分工觀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3年6月12日總處培字第1133024634號書函轉行政院秘書長113年1月3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2502745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影本1份。

二、依人事總處前開書函略以，請各機關辦理與親子相關活動時，協助宣導雙親共同分擔家務與子女照顧責任，並鼓勵男性申請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職停薪，以倡導婚姻及家庭中的性別平等價值，促進平等互惠的家務分工，形塑平權的家庭環境。

三、另人事總處業製作下列懶人包及短片，請本府各機關學校協助宣導並推廣運用：

（一）公務員工作彈性化措施（含彈性辦公時間及地點）及

文山特教 1130617



\*WXAA1136005195\*

家庭照顧假懶人包，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dgpa.gov.tw>）之政策與業務／總處政策與業務／培訓考用處／差勤獎懲項下。

(二)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大哉問短片，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之政策與業務／總處政策與業務／培訓考用處／任免遷調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Q9qYq>）（本府人事處113年3月18日北市人任字第1130110681號函計達）。

四、另檢附「公務人員工作彈性化措施」及「公務人員家庭照顧假」懶人包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電文  
交換章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訂

53

線